

# 博兴县人民医院文件

博医发【2019】30号

---

## 博兴县人民医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作风纪律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改进工作作风，严肃工作纪律，提高工作效率，根据县纪委要求，经院务会研究决定，在全院进一步加强作风纪律建设。要求全员职工强化认识、意识，严明工作纪律，时刻把纪律挺在第一线，并明确科主任、护士长作为科室作风纪律建设的第一责任人。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以“转作风、抓基层、强基础、树形象、促发展”为主题，切实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集中解决干部职工在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纪律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通过开展活动，使干部职工作风明显

转变，工作效率明显提高，组织纪律明显增强。

## 二、重点检查内容

1、**劳动纪律方面**：严格遵守按时上班、下班、值班、听班制度，重点检查脱岗、离岗、酒后上岗；护士睡岗和值班医生呼叫不能及时到位。

2、**不遵守医院规章制度方面**：科主任、护士长外出不按规定请假、备案；不按规定排班、上报和假排班；不按规定参加会议、培训；医院发布应急通知，中层干部、后备干部和优青成员不接听电话、未按时到位；不服从医院调派参加公益活动。

3、**其他不遵守医院规定方面**：不按规定着装；未按规定交接班；迟到、早退、扎堆聊天、玩手机、浏览与工作无关的网站、网上炒股、术中闲谈、术间接听电话；门诊医生无正当理由不出诊、空白病历、门诊期间随意离岗、随意换诊；随意介绍病人转诊等行为。

## 三、活动要求

本次活动不设期限、不分阶段，长期进行、常抓不懈。

1、各职能科室组织本系统的学习、教育、培训、检查和绩效考核评估；

2、科主任、护士长是纪律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管理本科室人员作风纪律情况，职能科室负连带责任；

3、检查过程以实据材料证实为主，不听解释，不以个

人诉求为依据；

4、每周检查或暗访不低于 2 次。对联合检查查出的问题，科主任、护士长、职能科室主任承担连带管理责任。一经查实，严格按照《博兴县人民医院作风纪律整顿实施办法》执行，情节严重的按照《博兴县人民医院职工管理规定》（博医办发【2018】4号）执行。

#### **四、奖惩措施**

建立齐抓共管、连带责任的工作体制，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按照查清事实、分清责任、有过必究、处理到位的原则，严厉处罚，检查结果和中层管理使用、评先树优、绩效考核、职称晋升、晋升聘用、同工同酬挂钩，同时，被查处的科室和人员在 OA 通报批评。

1、对全年工作目标完成好，作风纪律遵守好的科室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并在中层管理使用、评先树优、绩效考核中体现；

2、对造成严重问题和后果的，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纪委有关规定吊销执业资格证书、开除公职、追究法律责任等严肃处理；

3、对违反工作纪律，责任心不强，对病人冷漠等原因造成纠纷和医疗事故的，参照《博兴县人民医院医疗纠纷处理办法》处罚。

#### **五、工作要求**

这次作风纪律检查活动，重在出实招、动真格、求实效，不搞表面文章，不搞形式主义。以加强文化建设、职业理想、职业道德、职业责任和职业纪律教育为重点，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健康服务”的宗旨意识，推动行风建设再上新台阶。

**1、加强组织领导。**医院成立以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的作风纪律检查小组，具体负责对整个活动的组织、协调和督导。作风纪律检查小组成员负责组织、策划当天检查重点和检查内容，并通知相关人员参加，作好记录。

**2、听从工作安排。**各科室主任、护士长要充分发挥表率作用，做好科室宣传发动和人员管理，积极支持配合该项工作，对查出的问题任何人不得包庇、说情，对打击报复检查人员和不服从管理的，加倍处罚，确保此次作风纪律建设整顿活动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3、注重实际效果。**开展这次活动重在查找问题，改正问题。坚持做到“四严、三实、二到位”，即严格要求、严格纪律、严格标准、严厉惩处，部署要实、检查要实、处罚要实和查找分析问题到位、落实整改到位。用常态化检查使工作作风、工作纪律、行风建设得到明显改善，医患关系得到进一步改进，医疗质量得到显著提高，努力促进全院各项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4、本意见自 2019 年 9 月 4 日起执行。

附件 1: 作风纪律整顿实施办法

附件 2: 第一轮重点检查内容

博兴县人民医院

2019 年 8 月 27 日

## 博兴县人民医院作风纪律整顿实施办法

为确保本次作风纪律建设活动利于操作，扎实有效，参照《博兴县人民医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作风纪律建设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制定以下具体实施办法。

### 一、工作方法

为确保整顿工资落到实处，经研究成立作风纪律检查小组。

组 长：宋 珂

副组长：戴培光 孙奉乾 闫廷生 王明文

成 员：杨永涛 侯军华 汪秀华 李春花 刘金星

姚国芝 韩立荣 安 磊 齐红芳 高洪秋

王秀芳 张晓东 刘宣民 王 芳 曹高学

谢春杰 付京东 胡金星 魏丽萍

本次活动不设期限，对《意见》中梳理出的问题，由作风纪律检查小组组织联合专业检查，每周不少于两次，检查方式包括现场检查、科室巡查、电话呼叫、查阅档案等。当天总值班 2 人、职能科室主任 2 人参加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现场拍板，集体签字决策。

### 二、检查内容及处罚标准

## （一）全院范围检查内容及处罚标准

1、脱岗、离岗、酒后上岗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100 元，造成纠纷或医疗事故的，参照《博兴县人民医院医疗纠纷处理办法》处罚；

2、科主任、护士长外出不按规定请假、备案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职能科室主任罚款 100 元；

3、不按规定上报排班表，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100 元；出现假排班的，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300 元；情节严重的，科主任、护士长予以停职处理；

4、不按规定参加会议、培训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主任、护士长罚款 50 元；

5、医院发布应急通知，中层干部、后备干部和优青成员不接听电话、未按时到位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引发严重后果的，降职或就地免职；

6、不服从医院调配参加公益活动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主任、护士长罚款 50 元；

7、不按规定着装、不挂牌亮责，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50 元；

8、迟到、早退，上班时间扎堆聊天、上网炒股、玩手机游戏等与工作无关的事，脱岗、离岗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50 元；

9、中层干部不能 24 小时开机，或有紧急任务不能到岗

到位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

10、被患者投诉，经查属实、情节较轻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100 元；被患者投诉，经查属实、情节较重，造成恶劣影响的，当事人罚款 500 元，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200 元。

11、不按医院规定请销假的，当事人每次罚款 200 元，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100 元；凡是虚报、瞒报、漏报、错报请销假者，一经发现给予相关科室 1000 元的处罚。

## **(二) 门诊检查内容及处罚标准**

1、无故不值门诊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室主任罚款 50 元；

2、值门诊期间，经核实无正当理由离岗，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室主任罚款 50 元；

3、随意换诊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室主任罚款 50 元；

4、出现空白病历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室主任罚款 50 元；

## **(三) 医疗、护理检查内容及处罚标准**

1、未按规定交接班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主任、护士长罚款 50 元；

2、随意、违规转诊病人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科主任罚款 100 元；



3、手术期间闲谈、接听电话、玩手机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科主任、护士长罚款 100 元；

4、与患者沟通不到位，工作不主动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主任、护士长罚款 50 元；

5、护士睡岗、值班医生呼叫不能及时到位的，当事人罚款 200 元，科室主任、护士长罚款 100 元；

6、应急调用人员不服从调配的，当事人罚款 100 元，科主任、护士长罚款 50 元。

### **三、处理方法**

1、在集中检查中发现违反上述规定的，检查组将通知人力资源管理科，OA 通报，并通知财务科，从当事人当月绩效工资中扣除罚款。

2、负连带管理责任的科主任、护士长受到处罚的，除在本人绩效工资中扣除罚款外，还将计入中层干部当月和年度管理绩效。

### **四、其他规定**

1、在一个月內，违犯规定 1 次者，按本办法执行；违犯 2 次者，加倍处罚；违犯 3 次者，待岗 1 个月，期间只发生活费 550 元；屡教不改者，按下岗处理。

2、对有固定工作形式的科室，采用考勤机方式，正常工作日实行打卡考勤。主要包括：办公室、医务科、护理部、院感科、门诊部、后勤部、发展办、人力资源管理科、新院

区建设工程部、财务科、医保办、病理科、口腔科、健康管理中心、公共卫生科、检验科、输血科、胃镜室、透析室、超声科、影像科、药剂科、设备科、审计科、回访中心、质控管理办公室全体成员及门诊坐诊人员。

3、未尽事宜另行补充说明。

## 附件 2

### 第一轮重点检查内容

为确保作风纪律检查不流于形式，经研究，明确了第一轮检查的重点内容和科室：

检查重点内容：迟到、早退、离岗、脱岗、请销假制度。

检查重点科室及人员：办公室、医务科、护理部、院感科、门诊部、后勤部、发展办、新院区建设工程部、财务科、医保办、病理科、口腔科、健康管理中心、公共卫生科、检验科、输血科、胃镜室、透析室、超声科、影像科、药剂科、设备科、审计科全体成员及门诊坐诊人员。

检查方式：1、调取考勤记录；2、作风纪律检查小组成员到重点科室进行现场检查。